

证券代码：605179

证券简称：一鸣食品

公告编号：2025-014

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和发布的暂行规定作出的调整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。

一、会计政策变更概述

（一）会计政策变更内容

2024年12月6日，财政部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》（财会[2024]24号），规定了“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”，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，应当按确定的金额计入“主营业务成本”和“其他业务成本”等科目，不再计入“销售费用”科目。该规定自2024年12月31日起施行。

（二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。

（三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，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

号》要求执行。其他未变更部分，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。

二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。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30 日